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公告编号:临 2018-127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按照预定时间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称“《公司法》”)和《新奥生态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7 年-2018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为响应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并向公司投资者及社会公众如实地反映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所承担的各项工 作, 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董事会同意公司编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实际工作开展的情况,编写《2017 年-2018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 2017 年-2018 年可持

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关于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项议案, 并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公告编号:临 2018-128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预计总额不超过 40.25 亿元,其中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35.25 亿元,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总额不超过 5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5.95 亿元,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96 亿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新奥股份”)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 2019 年度经营资金需求, 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将通过银行综合授信、融资租赁等方式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置换债务等。公司拟为 5 家全资控股子公司就上述融资行为提供总额不超过 35.25 亿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拟为其上述融资行为提供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一)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具体担保预计情况如下:

序号	控股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担保额度(万元)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100%	60,000.00
2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¹	75%	112,500.00
3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4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130,000.00
5	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100%	40,000.00
	合计		352,500.00

¹ 预计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按持股比例 75%提供担保,即借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25 亿元;公司向新能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时,关联股东——新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新能投资”,持股 10%)和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新奥中国投”,持股 15%)将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为便于顺利通过贷款机构审核,在经贷款机构认可的情况下,新能投资和新奥中国投可寻找除公司及本公司参控股公司之外的关联方向前能能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该两方股东的担保责任可由某一方全部承接。

基于未来可能发生的变化, 上述担保额度于 2019 年度内可在上表所述公司(除新能能源之外)之间调剂使用,公司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二)全资子公司间具体担保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额度(万元)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
河北威远动物化工业有限公司	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
合计		50,000.00

上述担保预计额度于 2019 年度可在公司各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1.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沙圪台村
法定代表人:于建刚
主营业务:煤炭生产、销售
注册资本:人民币 79,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人民币 631,649.17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380,255.5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0.20%,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251,393.66 万元,2017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86,258.2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人民币 693,481.22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411,734.4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9.37%,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281,746.74 万元,2018 年 1-9 月份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72,245.77 万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2.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王爱召镇园子圪卜村
法定代表人:于建刚
主营业务:甲醇、硫磺、液氨、液氮、液氧、蒸汽、发电等
注册资本:32,516 万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人民币 694,709.74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429,816.0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1.87%,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264,893.68 万元,2017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27,192.01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人民币 869,163.96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576,116.4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6.28%,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293,047.56 万元,2018 年 1-9 月份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27,968.30 万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3.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嘉峰镇郭南村
法定代表人:于建刚
主营业务:液化天然气生产、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咨询
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人民币 26,977.29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7,913.3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9.33%,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9,063.90 万元,2017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070.6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18-131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3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以及会议相关材料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宜,充分考虑了公司对信息化系统的实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具体实施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 律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 5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18-132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的通知以及会议相关材料等。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宜,充分考虑了公司对信息化系统的实

际需求情况,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宜。
审议结果:赞成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具体实施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

律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18-133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原项目名称: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新项目名称: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2,917.01 万元(包含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的利息收益 24.16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81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 券交易所同意,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2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66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203,445.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6,103.3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97,341.6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在浙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310010110120100328028 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免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评估费用、法定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用人民币 1,662.48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5,679.1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验证,并由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1408 号)。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97 万标准套椅体家具生产项目	117,945.60	117,945.60
2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977.00	6,977.00
3	品牌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47,076.60	47,076.60
4	补充流动资金	23,679.97	23,679.97
	合计	195,679.17	195,679.17

(三)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变更的募投项目为“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公司拟投入总金额为人民币 6,977.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本项目已投入人民币 4,084.15 万元。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拟将该项目尚未投入的人民币 2,917.01 万元(包含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的利息收益 24.16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募集资金全部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变更“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资金用途的意见。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 6 日经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同意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核准决定书》(杭经开经[2012]400 号)核准。该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6,977.00 万元,实施主体为顾家家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占比(%)
1	建设投资	6,732.00
	其中:市、县基础设施投资	1,695.00
	硬件设备建设投资	2,863.00
	软件系统建设投资	2,174.00
2	安装工程费	85.00
3	实施培训推广费用	160.00
	合计	6,977.00

截至本公告日,本项目已投入人民币 4,084.1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建设投资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信息化系统建设	6,977.00	4,084.15		58.54

(二)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和投资金 额	累计投入(截至 2018.11.30)	利息收入(截至 2018.11.30)
信息化系统建设	6,977.00	4,084.15	24.16

注①:利息为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三)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在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及业务的调整,使该项目的实际投入较预算有所缩减。同时,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原投资建设内容已初步满足公司现阶段对信息化系统的需求,基于最大限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董事会拟变更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本募投项目变更后,原募集资金中未使用的部分共计人民币 2,917.01 万元(包含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的利息收益 24.16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客观情况的变化而自主长远发展战略的需要,本着对股东利益负责、对公司利益负责的原则所作出的慎重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从内容和程序上,此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宜,并将募集资金中未使用的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宜,充分考虑了公司对信息化系统的实际需求情况,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宜。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 查阅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信息披露文件, 查阅了董事会、监事会关于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文件,对其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变更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917.01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整体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下的其他项目正常运行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变更该部分募投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四、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关于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18-134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 年 12 月 21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 年 12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 599-1 顾家大厦一楼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12 月 21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

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

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16	顾家家居	2018/12/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 and 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 599-1 顾家大厦

电话:0571-88603816

邮箱:securities@kukahome.com

联系人: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

2018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议现场。

(二)会务费用:与会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